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2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董事会于2018年2月9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周国建先生主持，会议在公司董事认真审议，并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送达方式对会议审议事项形成会议决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修订后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2018年2月26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会议通知刊载于2018年2月10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10日